

# 漁船以外船舶進出漁港申請表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進港	年	月	日		
預定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出港	年	月	日		
申請進港目的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維修(含上架) <input type="checkbox"/> 補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申請停泊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八斗子漁港 <input type="checkbox"/> 八斗子漁港(碧砂伯區) <input type="checkbox"/> 正濱漁港 <input type="checkbox"/> 正濱漁港(八尺門泊區) <input type="checkbox"/> 望海巷漁港 <input type="checkbox"/> 長潭里漁港 <input type="checkbox"/> 外木山漁港 <input type="checkbox"/> 大武崙漁港				
<b>船舶基本資料欄 (以下欄位請逐項填寫)</b>					
船舶名稱			船舶總噸數	噸	
			船舶總長度	呎	
船舶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船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船 <input type="checkbox"/> 海上遊樂船舶 <input type="checkbox"/> 公務船舶、研究船、訓練船 <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新建造之銷售用遊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船上人員名單 (含職稱)					
<b>申請人基本資料欄 (以下欄位請逐項填寫)</b>					
姓名(或公司名稱)					簽章
公司之負責人					
申請人或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及傳真	電話：		傳真：		
<b>切結欄</b>					
<p>一、獲准泊港期間，船舶如發生火警或有損壞碼頭及其他公共設施之情事，切結人願負一切責任。</p> <p>二、獲准泊港期間，切結人願負責維持停泊碼頭及水域之環境清潔，並於申請之船舶出港後，負責恢復碼頭原狀並清除停泊碼頭及水域內殘留之所有機具、垃圾及油污。</p> <p>三、獲准泊港期間，將恪遵「漁港法」、「海洋污染防治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並繳交漁港基本設施使用管理費，若有違反，切結人願受一切處分。</p> <p>四、獲准泊港期間，船舶將停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碼頭及水域，如有違反，切結人願負擔船舶移泊衍生之一切費用，如船舶移泊造成損失，亦由切結人自行負責。</p>					
具切結人				印	
備註	實際進港日期： 實際出港日期：				

此致

基隆市政府

## 申請應行注意事項

- 一、本表申請人以船舶之所有人或公司為限。
- 二、非漁船以外船舶應由申請人填寫本表後，送基隆市政府辦理申請。
- 三、船舶獲准停泊漁港之碼頭及水域屬公共使用空間，不得排除其他漁船或經核准停泊之船舶使用。
- 四、船舶進出漁港及使用漁港碼頭期間，不得影響漁船及漁民作業，並應自行掌握泊地、航道水文、水深及潮汐變化等相關資料，確實注意航行安全。
- 五、本表未獲主管機關答覆同意前，申請之船舶不得提前進港，違反者，依漁港法第二十二條規定處以船舶所有人或船長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二萬元以下罰鍰。